

2024年度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能力再提升询价公告
(招标编号: 丰采询(2024) XZTY001)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徐州市丰县

一、招标条件

本2024年度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能力再提升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19.25万元, 招标人为丰县农业农村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2024年度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能力再提升, 本次采购内容为采购农残检测速测卡、胶体金试纸条、食用农产品合格证溯源标签打印纸。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2024年度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能力再提升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2024年度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能力再提升:

一) 基本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投标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 项目要求投标人具备的特定条件: 无

(三) 查询及使用供应商信用记录:

(1) 由采购人查询信用信息。

(2) 查询渠道包括:

- ① “信用中国”网 (www.creditchina.gov.cn);
- ② 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 ③ “信用江苏”网 (www.jscredit.gov.cn/index.htm);
- ④ “诚信徐州”网 (<http://www.xuzhoucredit.gov.cn>)。

(3) 截止时点 (查询环节): 评标结束前。

(4)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 网页截屏打印, 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5) 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 采购人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甄别,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

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本项目 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4-05-13 08:30到2024-05-15 17:30

获取方式：（1）填写完整的《供应商基本情况登记表》（供应商基本情况登记表下载地址：本公告附件进行下载）；（2）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3）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以上资料原件复印后加盖投标人鲜章的扫描件（合并成一个pdf，文件名称为单位名称）发送至邮箱1120433456@qq.com（发送邮件名称为单位名称+项目名称）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05-16 09:30

递交方式：现场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05-16 09:30

开标地点：丰县盛世茗居北门18号楼公寓一单元5楼

七、其他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丰采询（2024）XZTY001

项目名称：2024年度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能力再提升

采购方式：询价

预算金额：19.25万元

采购需求：本次采购内容为采购农残检测速测卡、胶体金检测试剂条、食用农产品合格证溯源标签打印纸，具体详见询价文件《采购需求》。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10日内将货物送达供货地点。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政府采购进口产品审核管理；节能产品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等。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四）查询及使用供应商信用记录：

(1)由采购人查询信用信息。

(2)查询渠道包括：

①“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

②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③“信用江苏”网（www.jscredit.gov.cn/index.htm）；

④“诚信徐州”网（<http://www.xuzhoucredit.gov.cn>）。

(3)截止时点（查询环节）：评标结束前。

(4)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网页截屏打印，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5)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采购人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4 年5 月13日 08:30至2024年 5 月15日 17:30

方式：投标申请人在购买招标文件时须向招标代理机构发送以下资料：

(1)填写完整的《供应商基本情况登记表》（供应商基本情况登记表下载地址：本公告附件进行下载）；

(2)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3)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

以上资料原件复印后加盖投标人鲜章的扫描件（合并成一个pdf，文件名称为单位名称）发送至邮箱1120433456@qq.com（发送邮件名称为单位名称+项目名称），

售价：20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4 年 5 月 16 日北京时间 9:30

地点：丰县盛世茗居北门18号楼公寓一单元5楼

五、开启

时间：2024 年 5 月 16 日北京时间 9:30

地点：丰县盛世茗居北门18号楼公寓一单元5楼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一）询问和质疑

1、根据采购代理机构与采购人签订的本采购项目的《委托代理协议》，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处理。

2、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质疑函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供应商直接送交或供应商通过邮寄。

联系部门：徐州天羽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13145219465

地址：新沂市四季花城西门商业三北首

（四）询价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询价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以所发布的本项目的“更正（澄清）公告”及其附件的形式通知所有获取询价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发布本项目的“更正（澄清）公告”及其附件后采购代理机构已尽通知义务。敬请各潜在投标人关注本项目的“更正（澄清）公告”及其附件，否则，将自行承担相应的风险。。

（五）终止招标

终止招标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终止公告，以“终止公告”的形式通知已经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发布本项目的“终止公告”后采购代理机构已尽通知义务。敬请各潜在投标人关注本项目的“终止公告”，否则，将自行承担相应的风险。

（六）说明

- 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采购活动，成交后不得转包或分包。
-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3、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采购项目的采购活动。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联系方式

单位名称：丰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地址：丰县南苑路农业农村局

联系人：毛品宇

联系电话：0516-89222174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单位名称：徐州天羽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新沂市四季花城西门商业三北首

联系人：梁霄

联系电话：13145219465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梁霄

电话：13145219465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丰县农业农村局

地 址： 丰县南苑路农业农村局

联 系 人： 毛品宇

电 话： 0516-89222174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徐州天羽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新沂市四季花城西门商业三北首

联 系 人： 梁霄

电 话： 13145219465

电 子 邮 件： 1120433456@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梁霄（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项目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号						
注册资金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账户名称						
银行账号						
经营范围						
企业类型	大型企业 ☐ 中型企业 ☐ 小型企业 ☐ 微型企业 ☐					
备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